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积极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建议，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核查，对公司财务、董事、高管人员履职、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必要的审核监督，对推动公司规范化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现将相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情况

监事会在 2022 年度先后召开了如下会议：

（一）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21 年度计提及核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2022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四）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五）2022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
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财务和董事及高管人员进行了有效监督，并对下列事项发表意见。

（一）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在2022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在

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执行各项财务制度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未发现违规担保，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

监事会认真检查和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度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2 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 2022 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对内部控制评价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基本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关联交易、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与风险防范作用，保障了公司可持续发展。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各项工作整体符合规范要求。董事会积极面对复杂环境等不利因素影响，带领经理班子抓好生产经营，加快推进结构转型升级，增强供应链安全稳定保障，强化提质、降本、控险、创新等各项工作措施，实现了主营业务规模和效益的稳定增长。在此，监事会感谢董事会及所有经理班子成员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为保障股东利益所付出的努力。

监事会在 2022 年的工作中履行了应尽的职责，全体监事勤勉尽职，对股东的委托认真负责，与董事会的配合默契，为公司效益增长及加快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